附件1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  |  |

青 岛 市 自 然 科 学 基 金

项目申报书（模版）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申 请 人 |  |
| 联 系 电 话 |  |
| 电 子 信 箱 |  |
| 申 报 单 位 |  |
| 主 管 单 位 |  |
| 申 报 日 期 |  |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二○二三年制

|  |
| --- |
| **目录** |
| [填报说明](#_Toc261959902)[一、项目基本信息表](#_Toc261959903)[二、项目组成员](#_Toc261959907)（**青年项目无需填写**）三、立项依据(3000字以内)1.研究意义2.国内外研究现状3.本项目创新之处4.参考文献四、研究方案1.研究内容、拟解决的科学问题及研究目标（3000字以内）2.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2000字以内）3.研究计划的总体进度及安排（1000字以内）4.预期成果形式及知识产权、技术水平、市场前景及产业化后经济、社会效益预期结果（1000字以内）五、研究基础与条件（一）申报人（二）项目组其他成员**（青年项目无需填写）** |

|  |
| --- |
| 填 报 说 明一、 填写申报书前，请先认真查阅《青岛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及当年有关申报通知，确认是否具备所要申报项目类别的资格。二、 申报书的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以及签订任务书的重要依据，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申报书（含封面）各项内容。表达要清晰、严谨。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出全称。三、 封面右上角填写项目类别：青年项目、原创探索项目。 时间的填写格式为：yyyy-mm-dd。1. 项目名称应清晰、准确反映研究内容，项目名称不宜宽泛。
2. 申报书中的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并与单位公章一致。

六、 简表部分栏填写要求。青年项目和原创探索项目均需填写所属学科，所属学科应尽量根据学科代码分类细化。若属交叉学科，可填两个，学科1为主学科。学科代码应与所属学科相对应，采用**2018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代码系统。原创探索项目**须同时**填写所属重点支持方向和二级方向。七、 申报书标题统一用黑体四号字，申报书正文部分统一用宋体小四号字填写。正文（包括标题）行距为1.5倍。凡不填写的内容，请用“无”表示。八、 **青年项目无需填写项目组成员及相关信息。**项目组成员部分须征求本人意见，如实填写。 |
|  |

|  |
| --- |
| 一、基本信息表 |
| 项目情况 | 项目名称 |  |
| 所属学科 | 名称1 |  | 学科代码1 |  |
| 名称2 |  | 学科代码2 |  |
| 所属重点支持方向 |  | 二级方向 |  |
| 应用产业领域 |  |
| 起止时间 | 2023年4月- | 申请资助总 经 费  | （万元） |
| 科学属性 | 1. 原创探索 2. 聚焦前沿 3.需求牵引 4. 交叉融合 |
| 申请人 | 姓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 学位 |  | 学位获得时间 |  |
| 所在院系或部门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 邮政编码 |  |
| 详细地址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电子信箱 |  |
| 项目组 | 总人数 | 高级职称 | 中级职称 | 初级职称 | 辅助人员 | 在读博士后 | 在读博士生 | 在读硕士生 |
|  |  |  |  |  |  |  |  |
| 研究内容摘要（400字以内） |
| 在此之前主持过几次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未主持过填0） |  |
| 若主持过，请填写最近主持项目名称 |  |
| 申报者是否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未主持过填0） |  |
| 若主持过，请填写最近主持项目名称 |  |

|  |
| --- |
| 二、项目组成员（设定成员数量不超过7位）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专业技术职务 | 学历学位 | 专业 | 工作单位 | 在本项目中的分工（设定字数限制） | 每年用于本项目工作的月数 |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立项依据（3000字以内） |
| 请按以下提纲填写：研究意义（对基础研究，着重结合国际科学发展趋势，论述项目的科学意义；对应用基础及应用研究，着重结合科学前沿、围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科技问题，论述其应用前景）；1. 国内外研究现状；
2. 本项目的创新之处；
3. 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格式：论文—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专著—作者．书名．出版者．年份）。
 |

|  |
| --- |
| 四、研究方案 |
| 1、研究内容、拟解决的科学问题及研究目标（3000字以内） |

|  |
| --- |
| 2、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2000字以内） |

|  |
| --- |
| 3、研究计划的总体进度及安排（1500字以内，有合作单位的应说明合作内容和主要分工） |
| 4、预期成果形式及知识产权、技术水平、市场前景及产业化后经济、社会效益预期结果（1000字以内，预期成果总体描述，须有项目完成时可考核的量化指标） |

|  |
| --- |
| 五、科技报告考核指标 |
| **序号** | **类型** | **数量** | **提交时间** | **公开类别****及时限** |
|  |  |  |  |  |
|  |  |  |  |  |

**1.“科技报告类型”，**包括项目综合绩效评价（验收）前撰写的全面描述研究过程和技术内容的最终科技报告、项目年度或中期检查时撰写的描述本年度研究过程和进展的年度技术进展报告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撰写的包含科研活动细节及基础数据的专题科技报告（如实验报告、试验报告、调研报告、技术考察报告、设计报告、测试报告等）。其中，每个项目在综合绩效评价（验收）前应撰写一份最终科技报告；研究期限超过2年（含2年）的项目，应根据管理要求，每年撰写一份年度技术进展报告；每个项目可根据研究内容、期限和经费强度，撰写数量不等的专题科技报告。科技报告应按国家标准规定的格式撰写。

**2.“公开类别及时限”，**公开项目科技报告分为公开或延期公开，内容需要发表论文、申请专利、出版专著或涉及技术诀窍的，可标注为“延期公开”。需要发表论文的，延期公开时限原则上在2年（含2年）以内；需要申请专利、出版专著的，延期公开时限原则上在3年（含3年）以内；涉及技术诀窍的，延期公开时限原则上在5年（含5年）以内。涉密项目科技报告按照有关规定管理。

|  |
| --- |
| 六、研究基础与条件 |
| （一）、申报者1、申请人近五年承担的主要项目情况（包括国家、省部级及厅局、市级各类科技发展计划）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资助金额 | 位次 | 计划类别 | 计划下达单位 | 起止年月 | 完成或进展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申请人近五年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代表性论著（不超过5篇，署名（独立）通讯作者的文章，备注一栏中必须标注并在附件中上传。） |
| 发表时间 | 论著名称 | 发表刊物、出版社 | 本人位次 | 收录情况 | 影响因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申请人近五年完成的科研成果名称以及获奖情况（仅限省部级以上奖励） |
| 授予时间 | 成果名称 | 奖励名称 | 等级 | 第一完成人 | 本人位次 | 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申报单位主要情况（主要描述所申报项目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所具备的必要条件和设施情况，拥有市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情况） |
|  |

|  |
| --- |
| （二）、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组其他主要成员科研情况，不必将所有成员一一列出）**1、项目组其他成员近五年承担的项目情况（包括国家、省部级各类科技发展计划、国家及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限五项）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资助金额 | 姓名 | 位次 | 计划类别 | 计划下达单位 | 起止年月 | 完成或进展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项目组其他成员近五年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代表性论著（不超过5篇） |
| 发表时间 | 论著名称 | 发表刊物、出版社 | 作者 | 本人位次 | 收录情况 | 影响因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项目组其他成员近五年完成的科研成果名称以及获奖情况（仅限省部级以上奖励，限五项） |
| 授予时间 | 成果名称 | 奖励名称 | 等级 | 第一完成人 | 本人位次 | 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青年项目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2.青年项目及原创探索项目申请人学历（毕业证书）学位（学位证书）证书扫描件；3.项目申请人在编在岗证明材料（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出具的在岗证明）；4.有关成果证明材料；5.合作协议；6.涉及科技伦理的伦理审查初核意见。 |

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诚信承诺书

（申请人部分）

本人根据**青岛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申报通知的要求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书，**在此郑重承诺：**严格遵守科研诚信相关要求，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有效，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已按要求落实了科研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主体责任；不以任何形式实施请托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项目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1.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2.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3.违反论文署名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技计划等资助；

4.违反科研伦理规范；

5.弄虚作假，骗取科技计划项目、科研经费以及奖励、荣誉等；

6.在正式申报书中以高指标通过评审，在任务书签订时故意篡改降低任务书中相应指标；

7.以任何形式探听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8.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及各种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游说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询问评审或尚未正式向社会公布的信息等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9.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或提供宴请、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10.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承担资格，追回项目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签字：

 日期：

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诚信承诺书

（申报单位部分）

本单位依据**青岛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申报通知的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自愿提交申报书，**在此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已按要求落实了科研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主体责任；不以任何形式实施请托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项目申报和评审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计划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三）组织或协助项目团队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宴请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或向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提供旅游、娱乐健身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包庇、纵容项目团队虚假申报项目，甚至骗取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

（五）包庇、纵容项目团队，甚至帮助项目团队采取“打招呼”等方式，影响评审公正；

（六）在正式申报书中以高指标通过评审，在任务书签订时故意篡改降低任务书中相应指标；

（七）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取消一定期限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主要负责人接受相应党纪政纪处理等。

 申报单位签章：

 日期：